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241149.4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0.52%。

一、担保进展情况概述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宇集团”或“公司”）近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杭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控股子公司一石巨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石巨鑫”）向光大银行杭州分行取得的一年期综合授信 11334 万元，增信措施：广宇集团为 6800 万元本金、利息、复利、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付的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一石巨鑫另一股东浙江自贸区豪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浙江豪鑫”）以其出资比例向公司提供同等条件的反担保。

上述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公司新增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35 亿元（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上市公司提供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 70% 以下的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对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含 70%）的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25 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截止 2023 年 9 月 30 日，一石巨鑫的资产负债率为 86.81%，本次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股东大会审批额度	前次使用剩余额度	本次使用	本次剩余额度
公司	控股子公司	≥70%	25	23	0.68	22.32
		<70%	10	10	0	10
		合计	35	33	0.68	32.32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一石巨鑫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8年6月7日

(2)注册地址：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舟山市定海区舟山港综合保税区明珠广场A号楼109-1室

(3)法定代表人：胡巍华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经营；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等（详情请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6)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一石巨鑫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51%股权，浙江豪鑫持有其49%股权。

(7)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一石巨鑫资产总额70816.04万元，负债总额59670.54万元，所有者权益11145.50万元，2022年营业收入358096.42万元，净利润1485.38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3年9月30日，一石巨鑫资产总额89431.12万元，负债总额77631.79万元，所有者权益11799.33万元，2023年1-9月营业收入182825.48万元，净利润1403.8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询，一石巨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光大银行杭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控股子公司一石巨鑫向光大银行杭州分行取得的一年期综合授信11334万元，增信措施：广宇集团为6800万元本金、利息、复利、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付的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一石巨鑫另一股东浙江豪鑫以其出资比例向公司提供同等条件的反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提交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余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269799.42万元，本次提供担保本金6800万元，合计占公司2022年末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69.4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1. 《最高额保证合同》；
2. 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7日